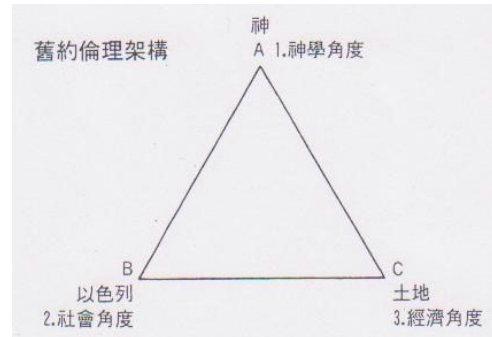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課 倫理三角之經濟角度

I · 引言與複習：

- A. 不同的進路與發展
- B. 略提「神學、社會」角度



II · 倫理三角之經濟角度

A. 「土地」的故事

1. 「五經」把應許之地帶進遲而未現的懸疑中
 - a. 創：23章；50章
 - b. 出：前19章；會幕(出40:34-38)
 - c. 利：頒律法；遙望將來；擬人喻象(18:24-28；20:22-24；26:42-45)
 - d. 民：懸疑帶至高潮(13-14章)；又一懸疑(32章)
 - e. 申：開始與結尾仍在摩押平原
2. 「前先知書」：a. 書：以這「地」為主題
 - b. 士：掙扎之地（懸疑再現）
 - c. 撒：非利士的威脅
 - d. 王：由主前8世紀的預言——→ 結果被擄
3. 「後先知書」：對應許之地的盼望 eg. 耶；結 (cf. 耶32:43-44；23:7-8)

——→ 「土地」乃重要主題。是救贖模式的一部份。

B. 土地神賜

1. 以色列人依靠神
 - a. 由揀選、應許至存在；
 - b. 以色列之存在全靠神的愛與信實 (eg. 申7:7-8；8:17-18；9:5)
2. 神的可靠性
 - a. 土產豐收的頌揚 (eg. 申26:5-10；詩136)
3. 神與以色列人之間關係的明證
 - a. 從「承受產業」看父子關係 (eg. 出4:22；15:17；32:13；《申》)
 - b. 人可享受土地所帶來的祝福
4. 帶來個人產權之出現
 - a. 「承受產業」是「滲透式」的。(cf. 申26:10)
 - b. 按著支派、家族分地的意義與重要性 (cf. 民27, 26章；書13-19章)
5. 先知對經濟剝削的關注
 - a. 拿伯事件 (王上21:1-16)。cf. 彌2:1-2；賽5:8
 - b. 先知的責備乃從屬靈角度出發；「土地與神之關係」(cf. 彌2:8-9)

C. 土地神有

- 1.人可使用土地，但這仍是神的土地。(利25:23) cf. 客旅、寄居
- 2.人要小心在神土地上及對神的土地所做的一切。
- 3.在「人」作地主下，百姓受壓； 但，
在「神」作地主下，以色列人活在平等與自由之中。(cf.利25章)
- 4.土地「神賜」為國家及個人帶來許多的權利；土地「神有」也給人帶來許多責任。
 - a.對神：十一；安息
 - b.對家庭：不賣地，種族責任
 - c.對鄰舍：公民法

D. 土地：屬靈的溫度計

- 1.神學角度：a.神 v.s. 巴力 (cf. 何2:5-11)
 - b.對神的尊榮 v.s. 對社會與經濟
 - c.過去 v.s. 將來
- 2.社會角度：a.君王政體的經濟惡果 (cf. 撒下8:11-17)
 - b.先知痛斥同化與「失味」 (cf. 結16:49-51)
 - c.祝福 v.s. 要求 (cf. 耶7:1-11)

III · 結論：立約、正典、包容性

- A.立約：1.基礎：
 - 2.身份與功能：
 - 3.應許之地：
- B.正典：1.須注意「按正典次序的完整經文」
 - 2.個別經文解釋須與舊約正典相一致
- C.包容性：1.靈活的上下文。用此架構看其他經文。
 - 2.須按舊約的生活與思想，來評估經文的作用。(cf.範例之應用)

IV · 思考問題：

- 1.你認為「土地」在舊約中是否可成為一個重要元素，甚至可成「屬靈的溫度計」呢？
你昔日之看法如何？
- 2.「土地神賜」及「土地神有」對今日信徒有何意義或應用呢？
- 3.粗略而言，用「土地、屬靈溫度計」量度"神學角度"及"社會角度"之指標，對現今世代有何意義或相關性？

V · 備課：

- A.可先參閱《基督教OTE》頁137-186。
- B.思考問題：1.你認為在舊約中是否可演繹一套生態倫理學嗎？你的看法如何？
- 2.「土地神賜」及「土地神有」對今日信徒有何生態上的意義或應用呢？
- 3.簡略而言，可用什麼神學原則和聖經的倫理意涵來架構基督徒生態倫理的方式？
從終末角度，對現今生態問題有何意義或信息？